附件2

**宁晋县事业单位招聘笔试考生防疫与安全须知**

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确保考试工作安全进行，请所有考生知悉、理解、配合、支持考试防疫的措施和要求。

一、根据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，参加笔试的考生须在笔试前14天（3月13日前）申领“河北健康码”。申领方式为：通过微信、支付宝搜索“河北健康码”小程序或下载“冀时办”APP，按照提示填写健康信息，核对并确认无误后提交，自动生成个人“河北健康码”。考生应自觉如实进行笔试前14天（3月13日至26日期间）的健康监测。

（一）来自国内疫情低风险地区的考生：

“河北健康码”为绿码且健康状况正常，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可参加笔试。

“河北健康码”为红码或黄码的，应及时查明原因（考生可拨打“河北健康码”中“服务说明”公布各市咨询电话），并按相关要求执行。凡因在14天健康监测中出现发热、干咳等体征症状的，须提供7天内2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参加笔试。

（二）考前14天内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（含风险等级调整为低风险未满14天的地区）或国（境）外旅居史的考生：

“河北健康码”为绿码的，如无发热、干咳等体征症状的，须提供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参加考试；如有发热、干咳等体征症状的，须提供考前7天内2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参加考试。

“河北健康码”为红码或黄码的，要按照防疫有关要求配合进行隔离医学观察或隔离治疗。此类人员如要参加考试，应于考前14天抵达河北，且期间不得离开河北，并按照河北省疫情防控措施纳入管理，进行健康监测出具2次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后，均无异常方可参加考试。

（三）既往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及密切接触者，现已按规定解除隔离观察的考生，应当主动向招聘办公室报告，且持河北健康码“绿码”方可参加笔试。

（四）仍在隔离治疗期或集中隔离观察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及密切接触者，以及笔试前14天内与确诊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史的考生，按照防疫有关要求配合进行隔离医学观察或隔离治疗。

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和上述提示无法提供相关健康证明的考生，不得参加笔试。因执行防疫规定需要进行隔离观察或隔离治疗，无法参加笔试的考生，视同放弃考试。

二、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，考生对个人健康状况填报实行承诺制，填报《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》，并承诺填报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凡隐瞒、漏报、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，记入考试诚信档案，并依法依规处理。

笔试时，考生须持有效的二代居民身份证、打印的《笔试准考证》和《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》，向考务工作人员出示“河北健康码”，经现场测温正常后进入考点（体温超过37.3的考生不得进入考点）。

三、考试当天，若考生在考试过程中出现发热、咳嗽等症状，由考点医护人员进行初步诊断，并视情况安排到备用考场参加笔试，或者立即采取隔离措施，送往定点医院进行医治。

四、考生进入考点后，需全程佩戴符合防护要求的口罩（建议佩戴医用外科口罩），仅在核验身份和摄像时可以暂时摘下口罩。考生须听从考点工作人员指挥，分散进入考场，进出考场、如厕时均须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，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。

五、考生应当切实增加疫情防控意识，做好个人防护工作。考试前主动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、人员接触，不到人群拥挤、通风不好的场所，不到疫情防控处于中高风险等级的地区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应注意规避疫情风险。外省市考生可依据自身情况提前做好来河北准备，考试期间需入住宾馆的，请选择有资质并符合复工复产要求的宾馆，并提前向拟入住宾馆了解疫情防控要求。

**特别提示：**

本次考试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开展，报考者应当按照有关疫情防控要求，在考试、体检等环节，如实提供有关信息，服从现场管理，接受健康码查验及体温测量等。在招考组织实施过程中，宁晋县事业单位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将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落实防疫措施，必要时将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对有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，并及时在宁晋人事考试网站（http://60.6.227.159）发布相关信息，请广大报考者理解、支持和配合。